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0-019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望谷”、“上市公司”或“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147号)。经公司认真核查及分析,现将关注函提出的问题回复并公告如下:

1、请补充说明你公司在前次回购方案未完成的情况下再次实施新一轮回购方案的原因;同时,请结合前次回购方案的完成情况,补充说明你公司在制定新一轮回购方案时的决策是否足够审慎,回购价格等相关条件的设置是否合理;你公司及提议人是否存在利用回购方案炒作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是否侵害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回复】

(1)实施新一轮回购方案的原因

2019年2月15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上一轮股份回购方案”):拟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68元/股(含),具体回购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该回购方案的实施期限于2020年2月14日届满。由于受宏观调控政策影响,2019年,公司现金流紧张,同时,公司销售订单增加,业绩明显回升,主力资金优先保证产品供应和业务发展,更符合股东利益,错过了一些回购的市场时机;且由于回购期限内部分时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超过可回购价格上限,无法实施股份回购方案。最终,公司实际回购数量为1,364,292股,不能满足未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数量的需求。因此,公司决定实施新一轮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两轮回购方案的目的及用途一致:基于对公司经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结合近期股票二级市场表现,为了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及骨干人员的积极性,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A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

(2)新一轮回购方案决策的审慎性、回购价格等相关条件设置的合理性

公司综合考虑实际经营及未来发展的情况,根据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本轮回购的资金总额设定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00元/股(含);若按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回购价格上限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总额为6,666,666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90%。

本轮回购股份价格设置不超过人民币15.0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未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10.72元/股)的150%,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

(3)公司及提议人不存在利用回购方案炒作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不存在侵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本次回购提议人陈光珠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4,866,728股,在提出回购股份提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行为,亦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在未来六个月及回购期间亦无增减持计划,不存在利用回购方案炒作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不存在侵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2020年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徐玉锁先生持有166,426,91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2.50%,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2,192,722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3%。本次控股股东减持计划的制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要求,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控股股东制定减持计划时,上一轮股份回购方案实施期限尚未届满,本轮回购股份方案也尚未筹划,其减持计划形成前并未知悉新一轮回购方案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不存在利用回购方案炒作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不存在侵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在控股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徐玉锁先生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承诺在实施本次回购方案时,避免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时间上的重合,并将在实施过程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发布相关进展公告,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你公司2019年10月30日披露的三季度报告显示,年初至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372.23万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18,929.66万元,短期借款余额23,400.62万元。根据你公司新一轮回购方案,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你公司自有资金或合法筹集资金,回购金额为5,000万至10,000万元,约占你公司2019年三季度末货币资金余额的26.41%至52.83%。请结合你公司资金、债务等状况,补充说明本次回购股份的必要性,是否影响你公司正常的债务兑付及生产经营。

【回复】

2019年,为进一步改善公司的现金流,助推主营业务的发展及股份回购实施,公司聚焦内生式增长为主的战略,主力资金优先保证产品供应和业务发展,强化内部精益管理,扎实有效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披露了《2019年度业绩预告》,根据预测,公司2019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综合毛利稳中有升。

其次,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2019年公司与主要合作银行取得综合授信额度合计4.8亿元,2020年综合授信及续贷业务正常开展中。截止2019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0.09%。公司整体财务风险较低,未发现影响公司正常的债务兑付及生产经营的不利因素。

此外,公司根据证券市场情况,在2019年择机减持持有的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维列控”)部分股权,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公司的资金压力,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仍持有思维列控股权16,298,278股。伴随着资金的不断回流,公司结合实际情况适时提出新一轮的股票回购计划,不影响公司正常的债务兑付及生产经营。

3、你公司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

无。

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63　证券简称:隆基机械　公告编号:2020-005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银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滚动使用。详细内容请见登载于2019年12月2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

2020年2月27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订协议,以闲置募集资金7,000.00万元进行银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定期型结构性存款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0天(汇率挂钩看涨)。

2、产品认购金额:7,000.00万元人民币。

3、产品期限:90天。

4、产品成立日:2020年02月28日。

5、产品到期日:2020年05月28日。

6、产品类型: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7、浮动收益率范围:1.35%(低档收益率)-3.85%(高档收益率)(年化,下同)。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公司与交通银行无关联关系。

10、产品风险提示

(1)政策风险:本产品项下的挂钩标的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流程的正常进行。

(2)流动性风险:除产品协议另有约定,投资期限内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如果客户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

(3)信息传递风险:客户需要通过登录银行门户网站(www.bankcomm.com,下同)或到银行营业网点查询等方式,了解产品相关信息公告。客户应根据本产品协议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的相关信。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影响客户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双方在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免除因银行过错导致依法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

(4)最差可能情况:客户投资本产品可以获得银行提供的本金完全保证,若汇率观察日EUR/USD(欧元/美元,下同)汇率定盘价不高于收益起算日(产品成立且成功扣划客户认购资金的,以产品成立日作为收益起算日,下同)EUR/USD汇率初始价减750BP,则整个存续期客户获得的年化收益率为低档收益率,并以此为基础计算客户应得收益。

(5)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不可抗力及/或国家政策变化、IT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金融危机、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非银行所能控制的原因,可能对产品的产品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可能导致产品收益降低。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损失,客户须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责任,双方在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免除因银行过错导致依法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

因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导致银行无法继续履行产品协议的,银行有权提前解除产品协议,并将发生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后剩余的客户产品资金划付

至客户结算账户。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

(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进行日常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国债、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高于存款利息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于2019年2月15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6个月理财产品,2019年8月19日到期,产品到期收益583,397.26元。

2、公司于2019年2月19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24810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2019年6月12日到期,产品到期收益565,068.49元。

3、公司于2019年4月3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交通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2019年7月2日到期,产品到期收益192,328.77元。

4、公司于2019年4月3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6个月(挂钩人民币黄金)定期型结构性存款产品,2019年10月8日到期,产品到期收益1,016,972.60元。

5、公司于2019年6月13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2695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2019年09月12日到期,产品到期收益486,164.38元。

6、公司于2019年7月4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交通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2019年10月08日到期,产品到期收益207,254.79元。

7、公司于2019年8月2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6天(汇率挂钩看涨)定期型结构性存款产品,2020年02月24日到期,产品到期收益603,863.01元。

8、公司于2019年9月2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2913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2019年12月19日到期,产品到期收益468,493.15元。

9、公司于2019年10月1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2020年01月09日到期,产品到期收益189,863.01元。

10、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3天(汇率挂钩看涨)定期型结构性存款产品,2020年02月21日到期,产品到期收益640,273.97元。

11、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3115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2020年07月01日到期。

12、公司于2020年2月19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2020年05月19日到期。

五、备查文件

1、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汇率挂钩)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0-004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2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2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利浩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19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于计提2019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刊登在2020年2月2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对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陈利浩先生、江昊先生、刘全先生、黄笑华先生、朱辉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确认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对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预计的公告》刊登在2020年2月2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章程修正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案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定于2020年3月17日(星期二)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在2020年2月2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0-005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0年2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2月27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德生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19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于计提2019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刊登在2020年2月2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0-006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9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565,208,558.82	1,278,381,650.64	22.44%
营业利润	227,025,447.83	194,193,302.70	16.91%
利润总额	226,491,844.35	194,499,561.11	1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6,707,159.85	194,695,651.63	16.4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671	0.2292	16.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6%	9.10%	0.56%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906,222,044.47	2,693,670,483.25	7.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477,531,654.01	2,253,857,449.49	9.92%
股本	848,066,240	849,403,251	-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9214	2.6535	10.10%

注: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紧随能源互联网规模化发展的浪潮,在强化既有优势业务的基础上,优化产业布局和产品战略,依托公司在产品、业务、平台方面的优势,持续加大新技术的研发、储备和应用,同时强化职能管理、严控成本费用。公司营业收入稳定增长,成本费用控制良好,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良好。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不适用。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0-007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2019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19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19年度末各类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认为上述资产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需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进行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19年度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商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2019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约10,334万元,详情如下表:

资产名称	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2018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坏账准备	10,093	51.84%
商誉减值准备	241	1.24%
合计	10,334	53.08%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为坏账准备、商誉减值准备等。

1、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票据,2019年度计提坏账准备约10,093万元。其中:

(1)因子公司远光共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远光智和卓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共创智能”)资不抵债,无法继续经营而清算,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其创智能实际情况,就公司及下属公司应收共创智能款项约6,768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约6,768万元;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约3,325万元,其中就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除国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以下简称“国网电商”)外)合计计提1,143万元,就国网电商计提约2万元,就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合计计提-242万元,就其他非关联方合计计提约2,422万元。

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独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2、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2019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约241万元,为就收购长沙远光瑞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光瑞翔”)所形成的商誉所计提的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收购远光瑞翔、杭州昊美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智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股权而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公司根据对远光瑞翔未来经营情况的分析预测,并与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进行初步沟通确认,就收购远光瑞翔所形成的商誉3,038万元,在2018年度计提减值准备378万元基础上,2019年度计提减值准备241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19年度利润总额约10,334万元、净利润约9,18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8,604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预计2019年度利润总额约22,64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22,671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以及2019年预计利润等数据为公司初步估计数,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金额以2019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尚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19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19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因此同意公司计提2019年度资产减值准备。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0-008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对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

公司2019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及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批准,2019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国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网电商”)、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网福建”)、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网吉林”)、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电力”)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28,500万元。其中国网电商、国网福建、国网吉林均系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网”)的全资子公司。

2019年11月14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股东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国网电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因此自2019年11月开始国家电网及其下属所有单位与公司发生的交易均为关联交易。经公司财务部门核算,2019年度公司与国家电网及其下属所有单位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39,378.87万元。公司与国电电力2019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2,293.88万元。2019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41,672.75万元。

2、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公司根据经营需要,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对与关联方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单位(除国网电商及其下属单位外,下同)、国网电商及其下属单位、国电电力及其下属单位2020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合理的预计,预计2020年度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39,000万元。

上述预计中,与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单位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21,950万元,较2019年度实际发生的金额增加88,983.33万元,增加幅度269.92%。原因是2019年11月13日公司发生了权益变动。权益变动发生之前,公司与国家电网下属单位中的国网电商、国网福建、国网吉林为关联方。权益变动发生之后,根据有关规定自2019年11月起,公司与国家电网及其下属所有单位均为关联方。因此导致公司关联交易的核算范围发生了变动。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确定是基于公司历史交易情况和2020年度的经营计划,公司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履行的程序如下:

(1)已经2020年2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利浩先生、江昊先生、刘全先生、黄笑华先生、朱辉先生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2)上述议案尚须获得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国网电商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利浩先生、黄笑华先生,国电电力在股东大会上需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1、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0年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2019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	独立核算及公允价值	46,556		2,128.55
	国网电商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	独立核算及公允价值	4,620		
	国电电力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	独立核算及公允价值	1,560		546.59
	小计	——	——	52,736		2,675.14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单位	提供服务	独立核算及公允价值	71,844	3,903.66	30,387.21
	国网电商及其下属单位	提供服务	独立核算及公允价值	9,380		6,261.76
	国电电力及其下属单位	提供服务	独立核算及公允价值	1,040	470.13	1,747.28
	小计	——	——	82,264	4,373.79	38,396.25
向关联人采购服务	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单位	采购服务	独立核算及公允价值	3,550		450.91
	国网电商及其下属单位	采购服务	独立核算及公允价值	450		150.45
	小计	——	——	4,000		601.36
合计	——	——	——	139,000	4,373.79	41,672.75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28,500万元。

2019年度公司与各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41,672.75万元,两者差异13,172.75万元,占2018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84%。

其中:2019年度公司与国家电网及其下属所有单位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39,378.87万元,而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与该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21,000万元;实际交易金额超过预计金额18,378.87万元,占2018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8.15%。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	2,128.55	1,500	12.64%	41.90%	2019年4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
	国网电商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		5000	0.00%	-100%	
	国电电力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	546.59	4,500	3.25%	-87.85%	
	小计	——	2,675.14	11,000	15.89%	-75.68%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单位	提供服务	30,387.21	4,500	21.76%	575.27%	
	国网电商及其下属单位	提供服务	6,261.76	10,000	4.48%	-37.38%	
	国电电力及其下属单位	提供服务	1,747.28	3,000	1.25%	-41.76%	
	小计	——	38,396.25	17,500	27.49%	119.41%	
向关联人采购服务	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单位	采购服务	450.91	0	1.42%		
	国网电商及其下属单位	采购服务	150.45	0	0.48%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2019年11月13日公司发生了权益变动。权益变动发生之前,公司与国家电网下属单位中的国网电商、国网福建、国网吉林为关联方。权益变动发生之后,根据有关规定自2019年11月起,公司与国家电网及其下属所有单位均为关联方,因此导致公司关联交易的核算范围发生了变动,从而导致关联交易金额增大、非关联交易金额减少。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为定价依据进行。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2019年11月公司权益变动导致控股股东变更,关联交易的核算范围发生了变动,关联单位增多,从而导致关联交易金额增大、非关联交易金额减少,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说明

1、关联人基本情况

(1)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86号;法定代表人:毛伟明;成立时间:2003年5月13日;经营范围:输电(有效期至2026年1月25日);供电(经批准的供电区域);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实业投资及经营管理;与电力供应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在国(境)外举办各类生产性企业。(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是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股东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截至2018年12月31日,国家电网公司总资产3.93万亿元,营业收入2.56万亿元,利润总额0.078万亿元。

(2)国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二条1号1幢1212;法定代表人:杨东伟;成立时间:2016年01月13日;经营范围:销售汽车、日用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支付;互联网信息服务;保险代理;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票务代理。(互联网信息服务、保险代理业务、保险经纪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国网电商是法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国网电商总资产19.35亿元,净资产12.35亿元,营业收入14.83亿元,净利润0.98亿元。

(3)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地址: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西路4号;法定代表人:乔保平;成立时间:1992年12月31日;经营范围:电力、热力生产、销售;煤炭销售;电网经营;新能源项目、高新技术、环保产业的开发与应用;信息咨询;电力技术开发咨询、技术服务写字楼及场地出租(以下限分支机构)发、输、变电设备检修、维护;通讯业务;水处理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国电电力是国有控股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国电电力总资产2,725.1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480.91亿元,营业收入654.90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亿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于2019年11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公司股东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国网电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的唯一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为公司关联法人。国电电力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份,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为公司关联法人。

国家电网与国电电力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单位均为公司电力行业客户,多年以来公司与上述电力行业客户形成了较为紧密的业务合作关系,根据其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分析,上述电力行业客户履约能力较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人的关联交易均订立书面协议,协